

# 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 第一次(第 1 號)代理教師甄選 考生注意事項

- 一、報到日期及時間：114 年 7 月 8 日上午 08：30 前完成報到。
- 二、報到地點：本校 1 樓自修教室二。
- 三、應考人應持甄選證及身分證件正本(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有效期限之護照或全民健康保險卡或駕駛執照)報到並查驗身分。
- 四、進入準備室至口試結束，禁止使用手機、呼叫器、PDA、電腦(含平板電腦)等 3C 產品、照相機等具備通訊、照相功能之電子器材，違者不予計分。
- 五、試教前，於準備室有 10 分鐘準備時間。準備室內提供課本及草稿用紙 B4 兩張，應考人僅可攜帶自備教材前往準備室備課，自備教材含習慣使用的課本或筆記本及教具；試教時僅可攜帶上述草稿用紙及教具進入試教教室，並使用試教教室提供之課本進行試教。
- 六、應考人進入試場後即開始計時：
  - 【試教】時間共 15 分鐘，於 14 分鐘按 1 短鈴，15 分鐘時間到按 1 長鈴，告知結束。
  - 【口試】時間共 10 分鐘，於 9 分鐘按 1 短鈴，10 分鐘時間到按 1 長鈴，告知結束。
- 七、考生完成考試程序後，請攜帶個人物品離開試場，不得逗留。
- 八、本次考試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休息室。